

中国古代的重农思想和法国的重农主义

北京师范大学

王同勋

人民教育出版社

唐任伍

中国古代的重农思想,不仅支配着中国整个封建经济体制的运行,而且对近代西方古典学派中的重农主义的产生和发展也有较大的影响。

重农学派的创始人魁奈(1694—1774),受中国思想影响特深。他在广泛阅读了有关孔子的著述及有关中国的书籍以后,撰著了《中国的专制制度》一书。在该书中,他对中国的重农思想和中国君主重视农业的传统赞誉不已,“痛感欧洲各国没有理解农业的价值及其必要性”。他的可以称得上天才的科学发明著作《经济表》,就是深受中国古代儒家重农思想影响而写成的。因此,当时有人认为魁奈的学说,“即以农业为唯一富源,本来是苏格拉底、伏羲、尧舜和孔子早已创立的学说。”^①魁奈逝世以后,其弟子大米拉博在悼辞中,更把他的名著《经济表》说成是孔子“道德教训普行于世界的”的一种实践,是完成了孔子的遗业。^②

重农学派另一位重要代表人物杜尔阁同魁奈一样,十分推崇孔子的重农思想,并且在他自己的思想体系上深深地打上了中国古代重农思想的烙印。无论是“自然秩序”的思想,还是自由放任、纯产品、以农为本、土地单一税等主张,都直接地承受了中国重农思想的某些内容。他还主张实行中国式的以农业为基础的自然经济。杜尔阁除了间接地从传教士翻译的有关中国思想文化的书籍中吸取营养和得到启发以外,还直接地和中国学者进行接触。1760年中国人高类思和杨德望以中国文化代表者的身份到法国巴黎,把中国的经济思想传到了法国。杜尔阁与他们两人时相过从。当他们回国之际,杜尔阁应约为他们开列了需要在中国了解的52个问题的清单,其中关于中国的土地、资本、劳动、地租、赋税以及与农业经济有关的问题30个,造纸、印刷、纺织等工艺问题15个,自然地理、物产等问题4个,历史问题3个,请求他们回国后解答。^③这些问题,对于杜尔阁的《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一书具有决定性的意义。高、杨二人返回后还遇到了在华的法国耶稣会士宋君荣(Gaubil)及钱德明(Amiot),高、杨又协助他们研究中国文化。这些耶稣会士根据重农学派对农业和农艺学的要求,重点研究了中国的水稻、桑树和茶叶的栽培,考察了中国储存粮食的方法。钱德明还写了《中国乾隆和鞑靼权贵的农业观》一书。这些丰富的资料陆续寄往法国。因此,与中国人的友好交往及对中国社会的关注,不仅触发了杜尔阁系统阐述重农学派理论的灵感,而且为他更好地吸收中国的思想资料开辟了直接的渠道。在杜尔阁那里,重农主义作为资产阶级思想体系的特征有了更加鲜明的表现。

①科奇温:《十八世纪中国与欧洲文化的接触》第96页。

②朱谦之:《中国思想对于欧洲文化的影响》,1940年版,第286页。

③黎国花等译:《十七、十八世纪的欧洲大陆诸国》第101页。

由此可见，魁奈、杜尔阁重农学派的基本理论，乃是批判地吸收了中国传统的重农思想的积极因素而建立起来的。正如马克思致库格曼的信中所说，他们在最旧的东西中，惊奇地发现了最新的东西。

(二)

法国重农主义受到中国古代重农思想的影响，到底表现在哪些方面呢？能不能从二者著述的结构形式和内容上，寻找出这种影响的例证呢？我们对比一下中国古代思想家和重农学派的有关论述，就会惊奇地发现，他们对一些问题的论述何其相似乃尔。现在，我们检几处特别重要的地方加以对照说明。

1. 自然秩序 自然秩序是重农主义整个经济思想体系的基础。重农学派的理论体系，杜邦·德·奈穆尔曾明确地称为“自然秩序的科学”。“重农学派”这个名词本身出自希腊文，原意就为“自然主宰学派”。它的主旨是以“自然法则”和“自然秩序”替代上帝的神示。重农学派认为，在人类社会，存在着一种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这就是自然秩序。魁奈在《自然法则》一书中说，自然秩序是“由神所制定的最高规律；这些规律是坚定不移的，不可破坏的，而且一般说来是最优良的，因此可以作为最完善统治的基本规律。”“自然法则是人类之法的基础和人类行为的最高准则，”“但所有的国家都忽视了这一点，只有中国是例外。”他认为自然秩序是人类理性的根源，而人类理性又是人的自然权利的依据。^①如果人们认识到自然秩序并按其准则来制定人为秩序，社会便处于健康状态；反之，如果人为秩序违反自然秩序，社会便处于疾病状态。

重农学派关于自然秩序的思想，实际上是中国先秦时无道观念的变形。人类的行为一切都要顺应自然，要尊重客观规律，“不与天争取，”这是先秦儒家学派最基本的哲学观点。中国先秦的法律，与魁奈时代法国全恃人为法律以为维持不同，中国法律不重人为重自然，以天道行于人事，万事准于道而立，“生死有命，富贵在天”。^②国君代天行事，其法令犹如自然律，不可违抗。例如，法国重农学派认为：“在这个世界上，一切的东西，都是受自然规律的支配。”^③“国民明显的应该接受构成最完善的管理的自然秩序一般规律的指导。”^④而中国先秦思想则早就认为：“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⑤“得天之道，其势若自然”。

2. 自由放任 在自然秩序的理论基础上，法国重农学派又提出了“自由放任”的原则。他们认为，自然秩序规定，人类有人身自由和私有财产的基本自然权利，为了享有这基本自然权利，政府对人民的经济活动不应该加以任何干涉和限制。他们说：“必须维持商业的完全自由。因为最完全、最确实、对于国民和国家最有利的国内商业和对外贸易的政策，在于保持竞争的完全。”

重农学派的这种自由放任的主张，实际上也是先秦儒家在天道观念的支配下而主张的“因民之所利而利之”^⑥的翻版。先秦儒家早就主张“关几而不征”^⑦、“去关市之征”^⑧。很可能，法国重农学派自由放任的思想还受到中国伟大的史学大家司马迁“善者因之”的经

①《魁奈著作选读》第304页。

②《论语·颜渊》。

③魁奈：《经济表的分析》。

④魁奈：《农业国经济统治的一般准则》。

⑤《论语·阳货》。

⑥《管子·形势篇》。

⑦魁奈：《农业国经济统治的一般准则》。

⑧《论语·尧曰》。

⑨《孟子·公孙丑上》。

⑩《孟子·滕文公下》。

济放任思想的影响。

3.重农 先秦儒家一般都认为农业是财富生产的唯一来源,而工商业不能生产财富。儒家集大成者荀况则把这种思想提得更加明朗,从而形成了统治中国封建社会二千多年的重农抑商思想。

法国重农学派的最基本特点是重农。他们从中国先秦重农思想中得到启迪,非常相似地提出了农业是财富生产的唯一来源,工商业不生产财富的主张。他们象中国先秦儒家一样,提倡以农为本,贬低货币和商品资本的作用,因而获得“重农学派”或“重农主义”的称谓。

总之,法国重农学派的思想和中国先秦思想家的观点是极其相似的。这绝不是什么偶然的巧合。与魁奈同时的某氏,曾评论魁奈注重农业,视农业为唯一财源的思想,是受到了伏羲、尧舜、孔子思想的影响。更有甚者,中国西周时国王每年春耕前亲自举行“藉田”仪式,以示对农业的重视;魁奈也曾通过庞巴多尔劝说路易十五,于1765年举行一次模仿中国西周的“藉田”大礼。因此,可以肯定地说,法国重农学派的重农思想,直接受到了中国先秦重农思想的影响和启迪。

4.富民 中国先秦时的思想家,尤其注重富民,认为国民足则政府足,要使政府收入充裕,必须首先使人民生计优良。儒家代表人物孔子、孟子、荀子等人对这个问题的论述尤其明显、全面和精彩。法国重农学派对这个问题也和儒家思想家有同样的论述。他们认为,当时法国经济纷扰的症结所在,就是人民穷。他们提倡的农业建设、平均租税办法、币制改革等等,目的都在富民。魁奈说:“农民食困则国家也贫困,国家贫困则国君也贫困。”^①这种提法,正是儒家的“百姓足,君孰与不足;百姓不足,君孰与足”^②的复制品。

5.税制和税率 重农学派对于中国税制很有研究,特别是对于《周礼》中的均田贡赋之税,尤为推崇。重农学派认为,田产既有多寡之分,又有肥瘠之别,不能一概而论。他们把分别抽税作为一种理想的税制。总的说来,重农学派主张单一税。他们认为,“租税应该对土地的纯产品征课,……不应对人们的工资和生活用品征课。同时也不应对租地农场主的财富征收。”^③他们还说:“对于土地所有者,对于君主和全体国民来说,把赋税完全对土地收入直接征收,是有很大利益的。因为所有其他的课税形式都是违反自然秩序的,都是对于再生产和赋税本身有害的,都是会在赋税之上加上赋税的。”^④这种思想,也和先秦儒家思想家主张的租税制度相一致。儒家的代表人物孟子主张农业单一税,而于其他方面则一律不征课。他说:“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廛无夫里之布”^⑤。

重农学派和先秦儒家思想家在税率上也有同样的主张。他们都主张轻税。先秦儒家思想家说:“轻田野之税”^⑥,“敛从其薄”^⑦;而法国重农学派也说:“租税不应过重到破坏的程度,应当和国民收入的数额保持均衡,必须随收入的增加而增加。”^⑧

采用什么样的税率最好呢?先秦儒家思想家把“什一之税”作为仁德政治的向往而大提特提。孔子的弟子有若曾主张“什一之税”,孟子也多次说夏、商、周三代的税率是“皆什一也”,他自己也主张“國中什一使自賦”,并对戴盈之也提出要迅速实行“税什一”。法国重农学派也认为十分之一的税率是一种最美好的税率。魁奈主张“……每亚尔邦征收十分

①魁奈:《农业国经济统治的一般准则》。

②《论语·颜渊》。

③魁奈:《农业国经济统治的一般准则》。

④魁奈:《经济表的分析》。

⑤《孟子·滕文公下》。

⑥《荀子·富国篇》。

⑦《左传·哀公十一年》。

⑧魁奈:《农业国经济统治的一般准则》。

之一税。”^①

无论从重农学派对先秦儒家思想家的论著的大量接触及推崇等事实来看，还是从重农学派的重要理论和先秦儒家思想家对问题论述的相似来看，我们都完全有理由认为，重农学派的经济思想是先秦儒家重农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继续和发展。当然，我们不能绝对地肯定重农学派的思想完全得之于中国古代的重农思想，因为任何思想家的思想体系的形成，其所受到的影响来源绝不是单一的，而总是在多渠道地博采众家之长的基础上形成的，更何况在欧洲的历史上，也可以找得出一些片断的而又和重农学派的理论相类似的经济观点。

近代资产阶级经济思想史家，总是带着一种偏见，忌讳说重农学派的思想是受到中国古代重农思想的影响。他们总是千方百计地去证明重农学派的理论是在西方学术思想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他们特别强调重农学派自然秩序的思想是在法国启蒙思想家的影响下形成的。实际上，启蒙思想家虽然对重农学派有很大影响，但是当时启蒙思想家的代表人物无不受中国思想的很大影响。启蒙思想家的主要代表人物狄德罗，对孔子哲学有极高的评价。启蒙思想家的另一个代表人物伏尔泰极力赞扬中国文化。他认为，如果把孔子和基督教比较，则基督教全是虚伪的，迷信的。伏尔泰还是“自然神论”的信奉者，而这种“自然神论”是与“自然道德”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

三

任何一种思想，总是互相渗透、互相影响的。东方文化西渐，西方文化又东渐。在世界的文化交流系统中，这种影响和反馈是非常正常的。中国古代儒家重农思想极大地影响了法国的重农主义，反过来，法国重农主义又回流过来，反馈过来，极大地影响了中国近代乃至当代的经济思想的发展。

中国近代以来，随着中西关系的发展，联系的加强，西方的近代政治经济学开始输入中国，清朝开始在学校里开设政治经济学课程，并且聘请外籍教师授课。尤其是在中国的传教士，他们除了把西方资产阶级经济学中一些十分浅薄的零散的知识介绍到中国之外，还根据自己的见解，直接对中国的经济问题著书立言。与此同时，中国的一些先进思想家放眼世界，把西方一些经济学名著翻译过来。一向闭塞的中国思想界，开始吸收新鲜空气，产生了新的活力。作为古典经济学重要组成部分的重农主义，无疑对中国这个几千年以“重农”为国本的国家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

众所周知，最早被中国学者翻译出版的经济学名著——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对中国经济学的发展产生了特别大的影响。然而很少有人知道，《国富论》在中国的传播过程，实际上就是重农学派的思想在中国的传播过程。亚当·斯密的《国富论》，首先就是在重农主义的影响下写成的。1764—1765年，斯密旅游欧洲，在巴黎和魁奈、杜尔阁等聚首作学术上的讨论，并和他们结下了深厚的友谊，特别是杜尔阁对斯密的影响是相当深远的。他们到处会面，交谈的问题极为广泛。我们发现，在亚当·斯密的著作中有不少地方都具有重农学派的特征。不仅《国富论》的书名、结构和杜尔阁的经济论著《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相类似，就是《国富论》中的某些原理和词汇，也得益于重农学派的著作。斯密《国富论》中，常常叙述中国的经济状况，如农业、工艺、国外贸易、货币、利息、劳工、土地税

^①魁奈，《谷物论》。

的性质。所以单纯的商人资本并不是孕育资本主义生产的土壤，决定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转变的根本条件是社会生产力的进步，以及由此而来的生产者之间社会分工的扩大。商业的发展只是这一历史转变过程的伺服机制，它对这一过程只起一种催化剂的作用。我们不能把商人资本对封建社会结构的瓦解作用看作一种绝对的进步因素，不能仅仅根据商业的发展状况来判断一个封建社会是否在向资本主义转变。

比较一下古代中国社会和十六世纪时的英国社会，不难发现，十六世纪时英国资本主义生产已经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社会上出现了对雇佣劳动的迫切需要，但这时大部分英国小农还被束缚在土地上，社会上缺乏雇佣劳动者的必要供给，这时的圈地运动造成的大批无业游民正好满足了这一社会需要，于是不可逆转地导致封建生产方式的灭亡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而在中国封建社会的中前期，尽管私人商业资本和雇佣劳动早已产生，一次又一次的土地兼并狂潮和社会动乱也曾反复把大批小农驱离土地，但由于缺乏一定水平的城市工业，社会上没有对雇佣劳动的大量需要，大批破产农民根本没有出路，始终不能形成一个雇佣劳动者阶级，最后又不得不重新回到土地上来。在这种社会动荡中，不要说发展新的生产力，就是原有的社会经济成就都要遭受巨大摧残，有时还会出现社会的倒退。

这证明，在封建社会中前期，由于缺乏发展资本主义的生产力条件，决定了当时的商人资本虽然有导致自然经济解体的能力，却不能从根本上消灭它，更不可能因此而孕育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国封建社会中前期的富商大贾和大土地兼并者并不是比封建生产方式更高级的生产方式的代表，当他们掌握了大量的土地和劳动力后，不可能去组织资本主义生产，而只能是在一种稍加改变的形式下，重组自然经济。在中国封建社会的中前期，商人资本瓦解封建自然经济的后果绝不是社会的进步，而是社会的倒退。因为伴随它而来的是国家分裂，社会动乱和经济衰败。相反，抑制商人资本的过度膨胀，打击它的兼并势头，巩固小自耕农经济，在当时却是有利于国家统一和社会繁荣的措施，因而是能促进生产力发展和历史进步的措施。

（上接第75页）

等问题，然而斯密一生从未研读过中国书籍，也从未到过中国，这些完全是得自魁奈、杜尔阁之处的。

中国民主主义革命先驱者孙中山先生的经济思想，也曾间接地受到重农学派思想的巨大回流影响。孙中山先生的单一税主张，他自己承认是得之于美国的亨利·乔治关于土地单一税的主张。而亨利·乔治的单一税主张，他在《进步与贫困》中，又承认是受重农学派的影响。因此，无疑孙中山的土地单一税思想是间接受到重农学派思想的影响。还有，重农学派的自然法思想，对辛亥革命前革命派的经济思想也有影响，并使之成为革命派主张土地国有的理论依据。

重农学派的经济思想对中国的反馈，也同样地反映在对我国现代经济思想的影响上。我们知道，作为古典经济学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的重农学派，同样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理论渊源之一。无疑，这对一个以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为主要理论基础的国家，重农学派的影响是不会没有的。又如，里昂惕夫的“投入产出法”，熊彼特认为是复兴了魁奈的《经济表》的基本原理，这都对我国的经济思想发生了很大影响。因此，这些也可以说是重农学派思想对中国的回流影响。